**浙江工业大学教务处关于开展2018年校级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部门）：

为推动学校教材建设工作，鼓励教师结合最新学科前沿知识和教育理念，出版一批符合教学改革的高质量教材及与之配套的立体化教材等，提高本科教学质量水平，学校决定开展2018年校级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申报原则**

（一）重点建设主干基础课程教材、专业核心课程教材，加强实验实践类教材建设，推进数字化教材建设。

（二）鼓励对优秀教材不断修订完善，将学科、行业的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成果编入教材，积极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开展线上与线下结合的教材。鼓励编写及时反映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最新趋势的教材。

（三）为保证教材编写和出版质量，教材编写者须在教学与科研方面有所成就，或在行业中具有较高技能水平并有一定的教学经验。

（四）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，出版发行实行出版社负责制，主编和其他编者所在单位及出版社上级主管部门承担监督检查责任。

**二、申报范围**

（一）新编教材要求对应相应的通识课程、大类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，要求必须已经编写了全部或者绝大部分章节的自编讲义，并在校内普通本科学生中使用1个学期以上，且使用效果较好。

（二）修订教材应受益面较广、教学效果较好，且在2016年3月1日前已经公开出版的教材。这类教材原则上应获省部级（含）以上奖励，或是省部级（含）以上规划教材、重点教材并取得较好的教学效果，有一定的使用学校或较大的使用量。

（三）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资助下列教材：

1. 与校级以上（含）精品课程（精品视频公开课、精品资源共享课、精品在线开放课）、核心课程相配套的教材。
2. 与校级以上（含）重点专业（专业综合改革试点、优势专业、特色专业）建设相配套的系列课程教材。
3. 与新工科专业建设、专业认证/评估相配套教材。
4. 新兴学科、交叉学科、边缘学科并填补空白的教材。
5. 及时反映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最新成果，且特色鲜明的教材。
6. 文化素质教育和通识教育类课程教材。
7. 新形态教材：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材形态，以嵌入二维码的纸质教材为载体，嵌入视频、音频、作业、试卷、拓展资源、主题讨论等数字资源，将教材、课堂、教学资源三者融合，实现线上线下结合的新形态教材。

**三、教材编写要求**

（一）主编必须承担全书五分之一以上的编写任务，原则上要求长期从事相关课程教学工作，并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。

（二）申报人应能按照规划完成教材的编写任务，恪守学术道德，所编写教材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。

（三）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，正确反映现代教育思想，体现改革精神，融合与教学目标相适应的最新学科发展知识。

（四）适应教学对象的培养目标与课程教学要求，取材合适，深浅适宜，篇幅恰当，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。

（五）相关课程之间的交叉、衔接处理得当。

（六）体例规范科学。原则上要求绪论、正文、习题、参考文献齐全。文字规范，语言流畅，表达严谨，文图配合恰当，图表清晰准确，标点、符号、公式、数据、计量单位符合国家标准。

（七）书稿扉页上编著者姓名、工作单位和审稿人姓名及其工作单位一应完整。

（八）第一申请人两年内没有退休、调离学校、出国一年以上的可预见性人事安排。

（九）同等条件下，教学效果好的申请者优先考虑立项。

**四、申报程序及时间**

（一）各学院（部）组织申报人填写《浙江工业大学重点建设教材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上传到教学项目管理平台。各学院在系统中对学院所申报项目进行初步审查后，汇总并排序。教学项目平台开放时间：2018年5月10日8:00——6月11日8:00 **<http://zjut.zlgc2.chaoxing.com/>** ，逾期系统自动关闭。

（二）新编教材提供编写大纲及不少于两个章节的样章（各1份）；修订教材提供已出版的样书（1册）。

（三）教务处初审后组织专家评审，主管校长审批同意后确定立项建设名单。

（联系人：方学礼；电话：0571-88320059，地址：朝晖校区东科教南103。）

**五、建设期限和资助经费**

（一）本年度立项资助的教材须在2020年6月30日前出版，并在出版教材中适当位置注明“浙江工业大学重点教材建设项目资助”字样。

（二）学校给予每部重点教材2万元的经费资助。经费资助可在拿到出版合同后全额划拨。

附件：浙江工业大学重点建设教材申报表

教务处

2018年5月10日